

高青县政协委员提案

提案号： 第 012-2 号

提案类别： 经济建设

案 由： 关于推动我县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建议

提案者信息： 刘成强 科技界 山东千乘建工有限公司

13105331683

提交日期： 2026 年 1 月 20 日

一、问题与现状

新的一年，也是我国“十五五”计划开启之年，全县上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历次全会精神，紧紧围绕全面落实国家黄河重大战略、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以及淄博市委市政府支持“突破高青”十条措施，锚定县委、县政府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推进各项事业。但当前我县县域经济发展仍面临诸多突出瓶颈：房地产市场持续萎靡，建筑施工、配套服务等关联中小微企业普遍遭遇项目（订单）不足、融资渠道狭窄、经营成本高企等困境，民营经济发展活力不强，既影响“突破高青”战略落地成效，也制约我县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原因分析

一是县域产业结构单一与内生动力不足的结构性矛盾。长期以来，我县经济发展对房地产及其关联产业的依赖程度相对较高，产业结构多元化不足，抗风险能力较弱。民营经济作为县域经济的主力军，多数企业规模小、技术水平不高、核心竞争力不强，多处于产业链中低端，产品和服务同质化竞争严重，在市场波动中首当其冲。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步伐不够快，战略性新兴产业、未来产业以及“新质生产力”的培育尚在起步阶段，新旧动能接续不畅。

二是要素保障与营商环境有待持续优化的现实制约。融资方面，中小微企业普遍存在抵押物不足、信用信息不完善等问题，传统信贷模式难以匹配其需求，而新型融资渠道（如供应链金融、

知识产权质押等)应用不广、渗透不深。成本方面,原材料、用工、物流等经营性成本居高不下,叠加税费、用能等刚性支出,企业利润空间被严重挤压。

三是政策协同与发展机遇承接转化能力有待提升。一方面,政策集成度、协同性有待加强,产业扶持、金融支持、要素保障等政策间需要更紧密的衔接配合,形成合力。另一方面,我县在主动对接国家黄河重大战略、融入济淄同城化发展格局方面,谋划和落地的具有强牵引性、高关联度的重大项目还不够多,未能充分利用外部战略机遇为本地建筑、服务等产业创造足够规模的增量市场和发展空间,导致企业“突围”路径有限。

三、对策与建议

一是构建政策纾困长效机制。对接“突破高青”产业扶持政策,设立中小微企业专项纾困基金,重点支持房地产去库存、建筑企业转型项目,落实税费缓缴、社保减负等政策。借鉴东营“联合会诊”融资机制,搭建“行长县域行”银企对接平台,推广供应链融资、知识产权质押等产品,建立企业融资“白名单”制度。落实减税降费政策,降低用水电气成本,为企业切实减负增效。

二是优化政务服务与要素保障。是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,推行工程建设项目“拿地即开工”“一站式”审批,将审批流程压缩30%以上,建立政策“码上可知、网上可办”服务体系。组建助企专员队伍,“一企一策”解决企业用工、用地、用能等需求,开展行业专场招聘缓解用工缺口。依托黄河重大战略与济淄

同城化机遇，争取将高青港二期、滨淄莱铁路配套工程等项目纳入省级盘子，为建筑企业拓展本地订单空间。

三是推动产业转型与创新发展。引导房地产企业参与新型城镇化、乡村振兴配套建设，结合黄河食品产业园、氟材料产业基地建设，拓展工业地产、配套设施建设业务。构建“创新型中小企业→专精特新中小企业→小巨人企业”梯度培育体系，支持中小微企业与龙头企业融通创新，聚焦细分领域培育特色企业。落实淄博市“智改数转”政策，支持企业数字化转型，提升核心竞争力，借助“突破高青”政策红利培育新质生产力。